

銳意改革提效能 聚力攻堅促多元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2026年施政重點

2026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和澳門特區「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特區政府將團結社會各界，全面準確、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針，堅定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澳」原則，以更強的責任感、使命感，積極主動對接國家發展規劃，加力推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更大力度深化公共行政改革，持續改善民生福祉，加快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奮力推動澳門特色的「一國兩制」實踐開創高質量發展新局面。

2026 年施政總體方向和施政重點

一、2026 年特區施政總體方向和主要預期目標

2026年特區政府施政總體方向是：深化行政改革、加力促進多元、精準優化民生、融入國家大局。

2026年特區政府主要施政目標是：經濟持續復甦，經濟適度多元取得實質進展，本地生產總值保持正增長，營商環境進一步改善，經濟活力不斷增強。橫琴合作區建設取得新進展，澳琴一體化進一步加強。居民就業得到有效保障，民生工作進一步優化，弱勢群體得到切實關顧。行政改革和法律改革深化推進，治理效能進一步提升，國家安全得到有力維護，社會大局祥和穩定。

二、2026 年特區政府施政重點

（一）築牢國家安全屏障，維護社會大局穩定

國家安全是具澳門特色「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的重要基礎。特區政府始終堅持底線思維和風險意識，全力配合國家安全事務顧問及國家安全技術顧問行使職責，着力防範化解各種風險隱患，確保澳門大局祥和穩定。

1. 築牢國家安全屏障

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體系。加強維護國家安全體制的頂層架構，完善特區國家安全委員會組織結構及運作機制。適時啟動制訂《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法律及修訂配套法規。持續推動預防、調查及遏止恐怖主義行為的立法工作。研究修改《預防及遏

止清洗黑錢犯罪》及《清洗黑錢及資助恐怖主義犯罪的預防措施》。

持續完善《民防總計劃》及各項專項應變計劃，繼續擴大民防科技應用，完善「應急指揮應用平台」建設，深化區域應急協作。

營造現代警隊文化。全面預防和嚴厲打擊各類違法犯罪活動，有效維護社會秩序及公眾的生命財產安全。

持續推動「天眼」建設，研究開展「海域智能監控系統」第三期工程，穩步推進智慧警務建設。

2. 夯實愛國愛澳根基

繼續強化與愛國愛澳社團聯動協作機制，團結和調動一切可以調動的力量和積極性，優化現行社團法例，規劃和引導社團建設。

成立青少年愛國主義教育工作領導小組。研究編製「全民國家安全教育總體規劃」。持續加強基礎教育和高等教育的課程和教材建設。

（二）深化公共行政改革，提升特區治理效能

1. 深入推進公共行政改革

特區政府將圍繞「提升特區治理效能」的總體目標，充分發揮公共行政改革領導及統籌協調機制的作用，持續深化公共行政改革，解決政府部門之間溝通不暢、協調不足、各自為政的問題，打破部門壁壘，形成協同發展合力，建設擔當作為、廉潔高效的服務型政府。

加快推進「放管服」改革。對由政府規管的事項進行全面系統梳理，尤其是涉及營商環境的行政審批及監管事項，作出優化和簡化，而其他可適度放寬的事項，轉為主要由市場調節。減省對經濟活動不必要的審批條件和程序，釋放和激發經濟社會活力。

重整部門職能架構。研究將行政長官轄下部門的行政財政輔助工作改為統一由政府總部事務局提供支援。重整市政署，將其相關職能分別撥歸公共建設局及土地工務局。將地圖繪製暨地籍局併入土地工務局，並明確土地工務局作為都市更新政策的主責部門。重組經濟及科技發展局，並與消費者委員會、科學技術發展基金進行合併。重組澳門金融管理局。合併文化局、文化發展基金及體育局。同時，審視各公共部門職責及內部架構，提高運作效能。

着力推進公務人員人才隊伍建設。梳理並規範現有人員的崗位職務分類。深化優化員額管控。檢討職程法例。研究建立跨職程晉升制度，促進人才合理流動。

深化電子政務建設。繼續推進「一戶通」升級 3.0 和「商社通」升級 2.0 工作。持續推動登記及公證服務的電子化。完善基建部署人工智能。

積極拓展跨境政務服務。擴展遙距服務櫃檯的服務範圍。擴展「智取易」智能文件櫃的使用場景和範圍。

更有效吸納市民意見。進一步賦能意見處理統一平台，將部門處理市民意見的成效納入組織績效評審要素。優化諮詢組織設置及功能，增進政府與社會良性互動。

加強廉政審計監督體系建設。建設廉潔自律的政府。繼續加強對公共資本企業的監督。

2. 健全特區法律體系

充分發揮法律統籌工作組作用，更有效統籌立法項目。加強與立法會的溝通和協調，共同研究制定新的立法技術規則，持續優化法律草擬資訊平台。

科學訂定 2027 年中期立法規劃。有序落實年度立法規劃，推動重點領域立法。《民事訴訟法典》、《行政程序法典》及《行政訴訟法典》預計於 2026 年開展相關諮詢工作。

推進大灣區多元化糾紛解決機制建設。重點推動實現三地仲裁員資格互認和資源共享。舉辦粵港澳法律人員培訓班。

推進區際司法法律協助互助。加強與內地和香港特區刑事司法方面的協作。

強化國際法律合作交流。持續推進與共建「一帶一路」國家、葡語國家和鄰近國家的司法合作。

加強司法人員培訓。適時開辦司法人員培訓課程。第六屆司法文員任職資格課程預計在 2026 年 6 月完成。

3. 強化行政和立法之間的良性互動

行政、立法作為特區重要政權及管治機關，在按法定職責各司其職的同時，要進一步強化相互間溝通、協調及良性互動關係，健全與立法會的立法協同機制，凝聚強大合力，為特區發展和改革創造更有利環境，更好服務廣大市民。

（三）鞏固經濟復甦勢頭，着力促進適度多元

1. 推動經濟穩健復甦

吸引旅客到社區消費。拓展「演唱會＋社區消費優惠計劃」和「周遊列澳」社區旅遊資助計劃的資助類別。大力開展誠信店新標誌的宣傳，提升市民及旅客到社區消費的信心。

打造特色消費社區和商圈。結合「旅遊＋」多元主題特色，打造沉浸式文旅消費場景，重塑社區形象，提升商圈活力。盤活社區經濟，並研究開展恆常化設置行人專用區的可行性。支持社團設立片區發展中心執行發展計劃，將六大片區打造成各具特色且緊密串聯的商圈。推出針對性的多元化拓客措施。爭取國家文化和旅遊部支持澳門舉辦或承辦更多國際性文旅方面的會議或活動，以及旅遊盛事。

推動中小企提質發展。落實由「專精特色店」、「特色老店」和「百年傳承店」組成的發展方案。落實針對中小企的財務支援措施。推出支援中小企數字化及餐飲業智能升級計劃。爭取國家工信部支持澳門產品參與中國消費品名品評選。

2. 多管齊下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取得實質成效

特區政府將從加大政策支持、增加資金投入、優化營商環境等方面，着力培育具有國際競爭力的新產業，有效落實「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目標任務。

促進博彩業依法健康有序發展。督促承批公司履行批給合同承諾，落實博彩及非博彩投資。

做優做强綜合旅遊休閒業。深化「旅遊+」產業融合，為旅客提供多元旅遊休閒體驗。積極開拓國際客源市場。落實在馬來西亞吉隆坡新設政府駐外經濟貿易旅遊文化辦事機構，同步開展在東北亞地區新設辦事機構的選址及評估工作。研究加強和拓展海外旅遊推廣。

推進設立政府產業基金及引導基金。基金由政府主導設立、政府及社會資本共同出資、委託專業團隊進行管理，投資符合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項目和企業。

穩步推進中醫藥大健康產業發展。支持高校科研平台開展中醫藥研發及成果轉化工作。推動本澳藥廠升級轉型。大力推廣「以醫帶藥」模式。積極發揮協和澳門醫學中心的帶動效應。推動《私營醫療機構業務法》立法。

持續推動現代金融業提質發展。加強推廣《投資基金法》。持續推進《證券法》立法。推動本澳債券市場與內地及國際市場互聯互通，爭取更多國債、地方債、央企及國企等公司債，以及其他特色債券在澳發行。推進研發「數字澳門元」。推出企業財資中心稅務優惠措施。

加快培育高新技術產業。優化科技企業的支援措施，持續完善科技資助體系。爭取國家工信部支持符合條件的澳門「科技企業認證計劃」企業在內地獲得視同與高新技術企業除稅收優惠外的同等待遇。積極推進「澳科二號」衛星項目。

穩步提高會展商貿業競爭力。積極競投國際優質會展項目來澳舉辦。爭取國家對內地居民赴澳門參加會展活動提供更便利簽註措施。

推動文化及體育產業持續發展。完善文化產業發展規劃。持續舉辦大型節慶品牌盛事。推出支持澳門IP發展的資助計劃。發揮體育盛事聯動作用。

推動數字經濟加快發展。推動傳統產業發展。推出「澳門品牌」計劃。支持「澳門製造」商品開拓市場。

加強和優化招商工作。持續優化投資者「一站式」服務。加強澳琴聯合招商力度。落實推行「支持澳門首店經濟發展計劃」。爭取更多央企、國企參與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圍繞澳門科技研發產業園等重大項目的整體規劃做好前期部署，重點引進集成電路、生物醫藥、數字科技、航天科技等領域企業。

（四）對標「三個要看」要求，加快推進橫琴建設

1. 打造澳琴融合標杆

重點打造一批標誌性、有帶動效應的工程和項目，包括：做實做强中國—葡語（西語）

經濟貿易服務中心；重點做好大學城一期的各項籌備工作；全力推進廣珠（澳）高鐵橫琴段，以及高鐵站至橫琴口岸城市軌道接駁線建設；明確琴澳創新產業園發展方向，預留專門空間給澳門相關企業，將其打造為澳琴標誌性的產業園。

2. 促進澳琴產業聯動發展

聯動打造文旅會展商貿高地。澳琴聯動各方共建「一程多站」跨境精品路線。爭取橫琴申請成為「世界級旅遊度假區培育對象」。進一步深化「一會展兩地」模式。

創新中醫藥大健康產業鏈。吸引優質中醫藥企業入駐，推進中醫藥產品的「澳門註冊＋橫琴生產」新模式。

共建澳琴跨境金融新格局。爭取優化 EF 賬戶的政策細則，進一步便利澳琴兩地跨境資金流動。

共同培育新質生產力。推動「澳門研發＋橫琴轉化」機制創新，聚力發展集成電路等高科技產業。加快「中國—葡語系國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建設。聯動澳琴兩地參與「全國高校區域技術轉移轉化中心（粵港澳大灣區）」的建設工作。

3. 着力招商引資引才

做好招商引資。加強企業服務。完善產業政策體系。

推動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設。推進「澳琴人才卡」計劃。

4. 促進澳琴民生和社會服務融合

健全澳門青年就業支持體系。開展澳門青年在合作區就業、實習及見習專項計劃，鼓勵合作區頭部企業招聘澳門居民。

打造趨同澳門的教育服務體系。完成「澳門子弟學校」中學校舍興建工程，力爭於2026/2027 學年開辦初中教育，並擴大小學辦學規模。

便利澳門居民在合作區就醫。有序推動更多澳門藥物可在「澳門新街坊」衛生站使用。穩步推進廣醫一院橫琴醫院新院區建設。

5. 構建澳琴一體化發展新格局

穩步推進基礎設施「硬聯通」。預計2026年可實現司機「免刷證」通關。推進2026年在橫琴口岸旅檢大廳增建共46條具有「免出示證件」功能的合作查驗自助通道和6條人工通道。推進研究橫琴金融島至澳門的澳琴新通道選址方案。推動「橫琴單牌車」北上政策分批有序實施。

持續深化規則機制「軟聯通」。研究優化實施更加開放的分線管理政策。促進貿易便利化。

6. 構建高效治理格局

落實執委會工作機構職能優化調整方案選派更多澳門優秀公務人員參與合作區建設。面

向澳門居民開展 2026 年員額制工作人員招聘。

優化調整合作區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指標體系。

（五）優化民生制度體系，切實辦好民生實事

秉持「盡力而為、量力而行、精準扶助、資源下沉」的原則，不斷改善和優化民生。落實系列惠民措施，繼續實施現金分享計劃，推行多項稅務優惠措施。

1. 保障居民就業權益

特區政府把促進本地居民就業作為關乎大局穩定的重點工作來抓，方向是：只要本地居民能夠做的、願意做的，就優先聘用本地居民。政府將全面檢討並完善外地僱員審批制度，更好地動態調控外地僱員數量。

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有針對性地解決青年的就業問題。通過「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統籌協調跨部門資源，推動公共部門公共判給工程和服務優先聘用本地僱員。

完善勞動範疇法律法規。按法定程序推進調整產假和年假日數的相關修法工作。

加強就業及培訓工作。推動綜合職業培訓平台建設，預計 2026 年提供 500 個培訓課程。

2. 加強社會保障和社會服務

持續完善雙層式社保制度。優化社保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推動更多僱主、僱員和居民加入央積金制度。

推動福利向低收入群體和弱勢、困難群體傾斜。持續發放社會保障給付及各種津貼，調升失業津貼、疾病津貼、結婚津貼及喪葬津貼。

關顧弱勢社群。降低照顧者津貼申請門檻，調升照顧者津貼。向援助金受益家庭額外多發放一個月全額援助金。調升「三類弱勢家庭特別補助」和「社會融和計劃」的發放金額。

積極應對少子化問題。繼續發放育兒津貼。優化醫學輔助生殖補助計劃。加大對孕產婦的關懷和支援。預計增加約 150 個 2 歲以下幼兒托額。構建覆蓋孕期至育兒的支援服務網絡。

持續完善長者服務。實施「2026 至 2035 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逐步推動獨居長者和兩老家庭免費使用固網平安通呼援服務。繼續開展獨居和兩老家庭長者的普查及登記工作，建立全澳各區資料庫。

進一步擴大覆蓋內地的醫療保險津貼範圍至廣東全省及福建省，合資格居民每年津貼金額上限 1,000 澳門元。

3. 提升醫療服務水平

提高公共醫療服務和專科醫療水平。加強政府、私營和非牟利醫療機構之間的協作，提升慢性病的控制率和公私營全科醫生慢性病診治能力。

促進市民身心健康。建立學童健康體檢新機制。優化早療服務。加強支援服務體系，社團的心理諮詢門診增至 10,000 個資助名額。

4. 持續優化房屋政策

推進社屋建設。有序推進新城 A 區社屋設計建造工程。研究實施兩房單位可分配予二人家團的可行性。嚴格執行社屋退場機制，並延續社屋租金豁免措施。

優化經屋政策。持續推進新城 A 區經屋項目建設，確保按期竣工。跟進 2019 年經屋申請家團的單位銷售及上樓手續，開展 2021 年經屋申請的資格審查及選房籌備工作。

持續優化政府長者公寓服務。

持續關注私人房屋市場狀況，合理平衡市場供需關係。

5. 發展大眾和競技體育

促進大眾體育發展。舉辦各類大眾體育活動。

支持競技體育發展。調升運動員、國際與本地裁判員的津貼。做好本澳獨有的體育 IP，發揮體育盛事的聯動作用和輻射效能。

6. 促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高質量發展

完善教育體系。拓展人工智能通識教育。推出澳門智慧教育平台，資助學校配備 AI 教室（人工智能實驗室）。

構建配合新時代要求和人口變化趨勢的學校系統、教育治理機制，以及教育財政投入與監管體制。開展第三階段「學校綜合評鑒」。

優化教學軟硬件，支持學校發展。推進東區兩個地段的學校校舍及教育中心興建工程。支持學校開展「活力校園」計劃。

支持高等教育創新發展。着力發展理工類學科、新興學科及交叉學科，形成更適合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高等教育佈局。

加強高校科技研發及成果轉化工作。發揮四所全國重點實驗室的國家級科技平台作用，推動中醫藥、集成電路、材料科學、人工智能等領域的技術轉化。

打造高端人才集聚高地。做好第三期人才引進工作。公佈新一期澳門重點發展產業未來人才需求的調研結果。

推出新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7. 重視做好青年工作

透過優化青年政策行動計劃及措施，支持青年發展，加強與青年溝通，多渠道聆聽青年聲音。鼓勵青年參與社會工作。

繼續實施「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澳門大專學生內地實習計劃」名額增加至 620 個，完成實習的學生獲一次性定額津貼 5,000 澳門元。增加「澳門青年專業發展計劃」、本地實習計劃等名額。

（六）推動文化「基地」建設，促進文明交流互鑒

展現「文化之城」魅力。提升澳門文化品牌盛事的影響力。啟用東區 -2 圖書館；舉辦「澳門全城共讀月」及「澳門閱讀節」，營造全民閱讀的良好氛圍。

加強文化遺產和文物的保護與活化。啟動全澳第五批不動產和第二批動產評定工作，保護城市歷史文脈。

持續發掘及整理本澳具潛力的非物質文化遺產，公佈新一批項目列入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

打造具國際性及學術性的文化交流活動。舉辦「文明互鑒」國際文化論壇、「國際文明展會」，推出洗星海文化 IP。

（七）完善城市基礎設施，建設智慧宜居城市

特區政府致力建設環保綠色城市，為市民創造更優質宜居的生活環境。

1. 加快基礎建設

優化空間佈局。檢討城市總體規劃，積極推進分區詳細規劃工作。

落實《都市更新法律制度》。推動「祐漢七棟樓群」及其他重建項目，研究擴大已落成的置換房及暫住房的適用範圍。加強土地資源管理，促進私人重建項目順利開展。

完善城市基礎設施。健全城市防災減災體系，實施路環西側防洪（潮）排澇項目（兩湖方案），同步開展內港綜合整治研究。推進《電信法》立法等工作。

開展新基建項目建設。研究建設國際光纜及分支連接至橫琴，降低通訊等營商成本，為各類企業創設更好的基礎設施環境。

優化電力管理機制。擴展及完善本澳輸配電網絡，目標將南方電網輸澳清潔電能比例調升至 50%。推動核心民生區天然氣管道網絡建設。

優化完善交通治理。優化巴士服務與監管機制，合理調控的士市場供給，推進網約的士服務研究。

全面推進輕軌東線建設。啟動東線延長線建設前期工作。持續優化輕軌運營服務。

優化交通規劃與設施配置。完成《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2021-2030）》中期檢討工作。持續優化道路工程建設管理，改善道路通行環境。

2. 打造現代美麗宜居澳門

增加和優化市政休閒設施。有序推進北區 8 個休憩區、澳門半島南岸海濱綠廊、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的建設，重整石排灣郊野公園，建造慕拉士兒童探索館。持續推進新城 A 區工程。啟動市民運動公園第一區建設。

推動綠色發展。落實「雙碳」目標。完成編製《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26-2030）》。積極推廣電動車使用。

深化跨範疇跨部門市容美化治理機制。提升市容和環境整潔度。開展台山街市和筷子基小販區的重整工作。啟動活化原路環街市工作。

（八）更高水平對外開放，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1. 積極參與高質量共建粵港澳大灣區

完善粵港澳三地聯合推進大灣區建設的工作機制。落實《2026 年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重點工作安排》，探索建立粵港澳三地行政首長聯席會議制度。

繼續加強基礎設施互聯互通。推進國際氣象數據樞紐建設。

強化區域旅遊合作。與廣東省及香港共同推廣大灣區旅遊品牌。

深化科技創新及金融合作。進一步融入國家科創體系，爭取在資源配置、項目支持及平台建設等方面向澳門進一步開放，鼓勵本地科研團隊及其他創新主體承接更多國家科技計劃和科研項目。

充分發揮 CEPA 政策效應。同時與國家工信部深化對接，為澳門更積極參與國家科技創新體系建設創造有利條件。

推進粵港澳人才培育合作。推動並落實更多更高級別的「一試多證」考證項目；持續深化粵港澳三地在人才培養及評價方面的合作。

深化區域知識產權合作。落實《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協議》。

共同打造優質生活圈。持續優化「澳車北上」；促進區域消保合作；完善跨境食品檢驗檢疫和監管工作；深化區域應急協作；共建美麗灣區。

2. 更好發揮和拓展中葡平台功能

推動中葡論壇第六屆部長級會議成果落地。強化「中葡商貿導航」服務，支持企業「走出去」拓展葡語國家市場。

提升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功能。推動中葡基金加大投資力度，加強支持澳門企業到葡語國家投資，拓展葡語國家市場。

推進「中葡科技中心」建設。吸引更多優質巴葡科技項目落戶澳琴和大灣區。

打造匯聚葡語、西語國家特色品牌的示範點。推動更多葡語、西語國家特色品牌及產品集聚澳門。

辦好中國—葡語國家文化周活動，並將其延伸至內地更多城市舉辦。

3. 深化國際經貿科技交流合作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會議活動。加強與世界貿易組織等國際組織的合作和聯繫，爭取加入更多國際或區域經貿組織，促進對外交流合作。

支持開展國際科技合作。繼續開展《對外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4. 積極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

以政府引導、市場運作為原則，充分發揮工商界、僑界及各界人士的作用，積極參與和助力國家共建「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

落實《澳門全面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五年工作清單（2024-2028年）》各項工作任務。發揮好「『一帶一路』稅務學院·澳門」的作用。有序推進與共建「一帶一路」國家的城市建立友好城市合作關係。

5. 深化與內地省市合作

充分發揮粵澳合作聯席會議機制的作用。務實有序加強與內地省（區、市）的合作，構建澳門區域合作發展新格局。

積極發揮合作專班的作用。研究合作專班適用到其他合作關係密切的省（區、市）的可行性。

（九）編製特區「三五」規劃，推進重點項目建設

1. 編製《澳門特別行政區經濟和社會發展第三個五年規劃（2026-2030年）》

貫徹落實習近平主席系列重要講話精神，主動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等重要規劃，在廣泛聽取社會各界意見及科學論證的基礎上，編製及公佈「三五」規劃。

2. 積極推進四個重大工程項目建設

加快推進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建設。通過延伸辦學，擴大澳門高等院校的發展空間。第一期為辦學開展期，通過使用合作區已有設施，安排澳門大學、澳門理工大學、澳門旅遊大學入駐，計劃於2026年9月起開展以研究生教育為主的教學活動，學生規模首年設定為1,200人。第二期為「澳門大學合作區校區」的建設期，第三期為澳門理工大學、澳門旅遊大學合作區校區的建設期。

推進澳門國際綜合旅遊文化區建設。2026年將開展澳門國博文化館的建築概念設計工作。

加快推進澳門珠江西岸國際航空運輸樞紐（港）建設。重點推進橫琴前置貨站主體工程

建設，構建澳門國際機場與橫琴貨站的高效聯運體系。

有序推進澳門科技研發產業園建設。做好產業園發展規劃。同步積極進行招商引資。設立澳門國際科技產業中心，善用現有資源提供空間載體，吸引集成電路、人工智能、數字科技等領域的科技企業項目進駐及發展。

結語

當前，澳門經濟社會的發展仍然面臨不少風險挑戰，特別是經濟結構單一的情況沒有根本改變，抵禦風險能力不強。全社會必須正確把握形勢，居安思危，增強危機意識、憂患意識，主動識變應變求變，大刀闊斧改革創新，堅定不移推動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有效落實「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目標，準確把握「澳門+橫琴」定位，充分利用國家發展機遇，切實將橫琴合作區建設當作澳門自己的事情來辦，為澳門長遠發展闖出一條新路。

大道至簡，實幹為要。在習近平主席和中央政府的堅強領導下，在社會各界和廣大市民的團結奮鬥下，澳門特區政府將認真學習貫徹二十屆四中全會精神和習主席系列講話精神，秉持「奮發同行、持正革新」的理念，以實幹擔當的精神、積極作為的姿態、奮發向上的風貌，致力於實現法治澳門、活力澳門、文化澳門、幸福澳門的美好願景，不斷譜寫具澳門特色「一國兩制」偉大事業的嶄新篇章，為中國式現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貢獻！

澳門特別行政區
行政長官

岑浩輝